

# 红色死神

夜  
霖



## 内 容 提 要

这是一部面视社会和人生的现实主义长篇小说，故事悲凉、苍浑，感人至深。

一支小分队开进了大辽河畔荒漠的不毛之地。在这里世代生活着一群被愚昧、落后、迷信和无知扭曲了灵魂的人。当田飞、吴忠义等六人组成的先遣组带着特殊使命，以科学和文明开始荡涤这里的污泥浊水的时候，他们不仅被人们视为凶神恶煞，而且成为少数权势者所不容的异己分子，演出了一幕又一幕令人触目惊心的残酷悲剧。然而，正义终将战胜邪恶，光明终将战胜黑暗。不管是施展种种手腕疯狂玩弄女性的可怜小丑，还是狡诈阴险又靠投机为生的无耻政客，最终都被历史剥去了伪装。而那些顽强、正直的人们，却用自己可歌可泣的悲壮义举，谱写了令人惊心动魄的英雄凯歌。

小说的刚劲粗犷又不失缠绵抒情的语言，丰富引人又起伏迭宕的故事情节，无一不令人慨叹、惊讶、震撼心灵又回味无穷。

责任编辑：陈 新  
美术编辑：李文侠  
封面设计：失 梦

## 红 色 死 神

夜 霾

---

花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（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）

衡 水 地 区 印 刷 厂 印 刷

---

787×1092毫米 1/3 2 13,125印张 282千字 1990年3月第1版

1990年3月第1次印 印数：1-1000 定价：4.20元

ISBN 7-80505-257-1 · 249

---

这是一片古老而神秘的土地，又是一个被文明遗忘的角落。科学和文化，当是她揭去那层愚昧、落后，甚至带有野蛮色彩的慢纱的春风，然而，历史却偏偏再次戏弄了她……

——题记

## 序 篇

太阳终于露出笑脸。灰褐色的岩石首先迎来桔红色的照耀。霜雪融化了。寒气也随着雾岚的飘移而走向虚无。

田飞睁开眼，他看着依偎在怀中的未婚妻，脸上溢着凄惋和痛苦。他不忍惊醒她。一夜的感情折磨，使她变瘦了，白嫩的双颊凹陷下去。只有长长的睫毛透示着憧憬和灵气。他不敢再动一动，只转过脸，将苦涩的嘴伸过去，轻轻地吻她的脸，吻她的眼，吻她的腮，用亲昵倾吐爱情，也倾吐感激。不是她，他将不复存在。她是他的恩人。可是，他从心里不愿连累她。

她仍一动不动，只用安静迎接他的爱抚，用沉默表达她的忠贞。他的脸从她眼前滑过时，她微启双唇，轻轻叼住他的下巴，迫使他就范；他的手臂在她胸前上揉搓时，她轻轻将它拿下放到小腹处，让他做成一个拥搂享受的姿势。

甜蜜的陶醉抵御着外面的风寒。痴迷的温存帮他逃脱苦难。田飞沉湎于惶惑的幸福中。

他一阵颤栗，又极爱怜地将她静静地放平，然后猛扑上去。她则兴奋地用双手紧抱住他的两颊拼命亲吻。但却用双腿紧紧扼住他的下身，避免他的癫狂和失态。

一阵山风袭来，吹动了险峰上的松柏，吹动了岩石上的

荆棘，也吹动了掩盖他俩的枯草败叶。她打了个寒颤，身子禁不住地朝他怀中缩，但又却是以自己的温柔和热情去给他以安慰。

田飞感到了踏实和幸福。但却落泪了。丈夫不掉英雄泪，这是第一次。

山下传来汽车的马达声，沉闷而悠远。他忧烦和恼怒地将头扭向一边，双手却将情人搂得更紧，更紧。

很快，不远处的山坡上又传来嘈杂声，接着是乱石哗哗滚动的轰响。他明白那是什么，不禁感到好笑。然而，他还是直起身来。他不能惩罚弟兄们。自己的夜间离队是连队个别干部逼的，让弟兄们受连累他于心不忍。

“哎，咱得起来了。”他柔柔地说，一只手却轻轻地去揉未婚妻的双眼。

她睁开眼，一双闪光的眸子带着鼓舞和力量：

“去哪儿？”

“示威！咱们站在高坡上向他们示威！”

她钦敬而理解地看着自己的未来丈夫，目光中充满着信赖、支持和遵从。然后抬起困乏的身子，又伸给他一只手。二人都站起来，极随便地整整衣裤，便各自伸出一只手臂紧紧依偎着，向更高的岩峰爬去。

山下，一辆墨绿色北京吉普，正沿着那条逶迤盘旋的三级公路，轻捷而骄傲地冲那被旭光染亮的山顶急驰。

车是崭新的，司机是老练的，但道路却沟坎纵横，颠簸难行。

“小王，慢点吧，道不好走！”

坐在司机身边的首长，说话的口气和蔼可亲，两眼却象

锥子似的，锐敏，尖利。

“曹团长，常言说，‘新官上任三把火’，你今天上任可是烧的第一把火呀！”

干巴猴儿似的小司机，虽是目不转睛地盯视着前方，话却说得开心，随便。

曹团长笑而不语。

“听说三团对执行这次任务有些怵头，找个打前站的也困难，全团都在盼着你拍板呢。”说到此，也不看曹团长的反应，小猴脸便一耷拉，嗫嚅着说，“哼！现在这事儿，有人嘴上说的比唱的还好听，可是一到正事上……”

曹团长那沉着的脸一绽，双眼一闪，锥子似地盯了小司机一眼，头一仰，哈哈哈地朗声大笑起来：

“小王这政治学习不怎么样，对事情倒有见地！这回，我倒给他们找了个好打前站的！”

车头一转弯，迎面山坡的那片松枝一阵呼呼摇晃。在这一瞬间，曹团长眉毛一抖，双眼一亮，不禁失声地叫道：

“田飞！”他紧按住司机小王转动方向盘的手，神情十分激动，“快停车！”

随着车轮的吱嘎一响，曹团长急急地跳下车来。

那山坡上果然是田飞。失去棱角的棉绒帽和臃肿褪色的半旧军大衣都没有什么特色，只有那张不太光净却极刚毅生动的瘦削脸，那双闪烁着令人信赖、同情和为之倾心的单凤眼，才给人以喜悦和希望。

听到喊声，田飞转过头，回过身。当他辨清了来者，便一反常态，伸手搀扶住自己的未婚妻，情感激动又充满心酸

和委屈地大声喊叫着“曹科长”，风风火火地趟着荆棘杂草，直扑下来。未婚妻摔倒了，他回身搀起，又半搀半扶地继续朝下奔。

“科长，你……”话未说完，行军礼的手臂还未落下，他便热泪潸潸，难以诉说了。

“怎么回事？这么一大早，你们这是去干什么？”

未婚妻强忍着心中的悲痛，用手绢为他擦干眼泪，低声劝慰着说：

“别着急了，见了首长，就说呗？”

“对，大名鼎鼎的田飞田班长怎么竟落泪了？说吧，曹科长已经是你们的团长了！”

田飞听言，猛地把眼一擦，睁大惊疑的双眼，好久，才失声地问：

“这是真的，科长？”

曹团长坚毅地点点头，而后重重地将他一拍，说：

“走，上车！什么事以后说！”

团机关坐落在一个三面环山的缓坡上。几排鳞次栉比的骑脊石房，乍看倒也规整有序；及至近前，却是门窗朽腐，满目斑驳。只有路口灰石迎壁上那八个“活学活用，立竿见影”的鲜红正楷大字，象一只只充血的眼睛在眨巴，象一张张吃人的巨口在翕动。

吉普车拐过俩弯，爬上漫坡，驶过一座石条独孔小桥，最后在两排石房间的空地上停下来。

南边石房中间的会议室门开了。随着一股浓烈的烟雾，便是嘈杂的人语和陆续出来迎接的机关干部。

“团长，来的挺快呀！刚才电话上还说车没有出发

呢。”

这是一个极象动物园中黑猩猩似的小个子。扁额头，望天鼻，一张外突的大嘴巴。他是新任团司令部的副参谋长陈广戎。

“团长，去前边的人实在是……我们几个左拨拉右拨拉，也找不出一个带队的人选。要不，你是不是直接向师里反映一下。请师里出一名能干的测绘参谋帮助一下。另外，这些战士们也都得过得硬，听说那地方与世隔绝，连土匪胡子都不敢去呢。”

“是啊团长，听说那里遍地都是沼泽和芦苇，人走进去，三天三夜都出不来！”

“据说那片不毛之地是个独立王国，人们都过着原始生活，野蛮得很！”

“是啊，茹毛饮血，见了生人还开膛挖心！”

……

七言八语，越说越玄！

“这些上级领导都知道。说实话，不是这样，师里还不肯把这任务交给咱呢，三团什么时候不是啃硬骨头？大家不是觉得打前站的难找吗，我倒给物色了一个。”

新团长曹成说着，先冲围成半圆形的众人扫了一眼，泛着红润光亮的团团脸倏忽间又油黑起来。他冷漠地一笑，回头冲小汽车一扬首，喊道：

“小田！”

门开了。那位疲惫困倦、无精打采的战士跳下了车。

“啊，田飞？！”

宛如一颗瞬间即爆的炸弹突然出现在当场，十几双眼睛顿时都直了，连冷峻的空气好象也凝固成一团！

好一会儿，陈广戎才面无血色地拉着曹成走到一边，惊惧不安地低声探问：

“团长，小田马上要中途退役了，昨晚他带着未婚妻跑了，连里都吓坏了。正派人四处找呢。你……不知道吧？”

“曹团长，你刚来，还是……慎重！小田的情况比较复杂，可不能草率从事，眼时又出了这种事。”

曹成深感惊诧，却没有回答，只用锥子似的双眼，意味深长地再次打量了站在远处的田飞一眼，又向众人看看，在一片寂寥无声的等待气氛里，他又绽开那张油黑光亮的团团脸，仰天大笑起来……

# 第一章

这里的天宇那样辽阔，这里的空气那样清新，他又一次获得了自由。然而，在他面前所展现的，却是泥泞和沼泽，这第一步迈出去……

1、软蛋黄似的夕阳，沉进远处那片苍茫的荒草里，涂抹在干草尖上的那层桔红色，终于变淡、变暗，渐渐溶化掉。瞬间，整个空旷的荒原上，又弥漫上一层淡淡的、乳白色的雾气，似轻纱，如云幔；朝远看，又象一片烟波浩淼的水域，闪着粼粼波光漂向遥远的天际。

两只展翅翱翔的雄鹰，在暗灰色的天空中盘旋。夕阳的余辉照耀着它们那灰褐色的胸腹，那两双犀利的眼睛紧紧地盯着荒草中的猎物，很快，阳光消失了，雄鹰变成了两张黑纸片。一圈之后，它们便各自摆动了尾翼，冲着选准的目标，大幅度地盘旋着斜滑下来。临近地面，又使劲地扇动两下大黑翅膀，最后，双翅一展，伸腿落在那棵古老的、弯弯曲曲的灰柳树上，惊得几只麻雀“叽喳”着四散逃命。一片黑压压的乌鸦“呜啊”地鸣叫着，带着一阵凄凉的风响，冲着西天

的余霞飞去。在它们下雨般撒下粪便的地方，是一种苍凉、恐怖的气氛。一个排成人字形的雁队，从远远的天际鸣叫着俯冲下来，掠过荒草丛，闪过荆棘棵，最后散落在那片衰老的干树林中。与此同时，树林四周的荒草中一片混乱，一绺绺的荒草棵子，急骤地鸣响着冲远离树林的方向倒去。空中则“嘎嘎”地飞腾起几只长尾翎野鸡。几分钟后，一切复归于平静。

一位肩扛长筒火药猎枪、腰挂十多只野鸡野兔的老人，踏着积雪从草中小道走来，正碰上急急赶路的田飞等人。

“老大爷，北二道又离这儿还有多远？”

老人不作答，却瞪着两眼，吃惊地上下打量着田飞等。

“老大爷，你别怕。我们是解放军，是奉命去北二道叉那里挖水渠、种水稻的，想给你老打听一下路。”田飞急忙上前解释。

老人看着田飞那一脸真诚之情，才蠕动着双唇，吞呞吐吐地说：

“这个地方倒是……听说……过，多么远就拿不准……了。听说，那……地方与世隔绝，一般人进……不去。去年，上级派了四清工作队说到那儿去看看，结果，找了三天三夜，也没有找到……”

“那里的人什么样儿，你见过吗？”吴忠义憋不住心里的话。对疑问，他想早日弄个水落石出，“听说那里的人青面獠牙？”

老人疑惑地盯着他，摇摇头：

“没听说过。只听说人很野蛮，见了生人都要开膛摘心的！”说完，苦笑一笑，走了。

听了老猎人的一席话，战士们心头都象浇过一瓢冷水，失望地看着灰蒙蒙的东南方，默然无语了。

“班长，怎么着？宿营吧。今天，八十里路已经走完了，再走八十里路也恐怕到不了。这个鬼地方！真不明白，解放这么多年了，怎么还会那样落后！”

大个子吴忠义把大衣朝身上一裹，用脚踩倒了几缕苇草，在地上一躺，双脚一抬，高高地翘在背包上。他性格坦率、直爽，是事都念真理，又是连队有名的“牢骚大王”。别人说，他出了不少力，流了不少汗，可到后来什么也捞不上，吃亏就在这张嘴上。

“是啊，班长，刚才那老大爷的话不多，不过可挺有分量。真要是那样，咱们可得做好精神准备，把武器带好！”

“咱们最好还是商量商量对策，不然，一旦入了虎口，可就不好脱身了！”

众人纷纷议论，言语中有一种担心、扫兴的情绪。是啊，对野兽的凶猛，倒是好对付的。可人，就不一样了！

田飞不作声。他收起军用地图，眯起眼，看着灰蒙蒙的天。又看一眼天地相接的东南方，回头再看那几个东倒西歪的战士，心里总觉得有一种说不出的味道。难哪，自己是来经受考验的！

这是个临时班，上级任命他当班长。五个人中大多数是他自己挑选的。与志同道合者一起干，本身就是一种力量。

大比武时他体会到了这一点。这次带着五个战友，乘汽车，转火车，千里迢迢来这荒僻的不毛之地执行勘测上水线的任务，他又体会到了这种情趣。但是，当他想到这一天的艰难路程，想到刚才老猎人说的话，又想到临来时所见到的那一双双幸灾乐祸的眼，和一张张嘲讽讥诮的脸时，他的心抽紧了。尤其对于他这个善于打硬仗，却又不肯打败仗的大比武“尖子”，压力似乎更大了一点。

天完全黑下来。凄厉的小风从荒草尖上吹来，透进他的棉衣。他打了个冷颤，下意识地裹紧大衣。情况真如那样，该如何是好？听说，察看那块地方，是上级坐着飞机拍定的。

然而，他一想到往日的遭际和这次的重任，身上却又充满了力量。这是组织上对自己的考验啊！

看着众人冷漠起来的情绪和越来越凄冷的气氛，嘴上连根绒毛还没有的小战士包大志坐不住了。他霍地一下从背包上站起来，不满地看了吴忠义一眼，脸一红，义正辞严却又郑重地对大家说：

“毛主席教导我们，要下定决心，不怕牺牲，排除万难，去争取胜利！我觉得，我们还没有到达目的地，就开始产生悲观情绪，是没有任何道理的。我们是革命战士，我们没有理由灭自己的志气，长别人的威风！”

吴忠义斜瞥了他一眼，把手一摆，不满地说：

“去去去！小新兵蛋子，嘴上的黄豆芽子还没有落，就先教训起老兵来了。你，靠边稍息会吧！”

说着，翻身坐起，随手掏出烟，往嘴角上一叼，又拿出打火机，嘲弄地扫了包大志一眼，得意地说：

“咱们的目的地不是找不到吗？我倒有个笨法儿……”  
说着，他打着火就往身边的干柴草上点。

包大志急了，上前几脚就将焰火踩灭，回头气愤地质问吴忠义：

“老吴，你，你这是犯罪！这里是人民的一草一木……”

“得了，我的大积极分子，讲究点实际吧。今晚咱们连个住的地方都还没有，你还上哪门子政治课呢！”

战士们都笑起来。只有程树海是一脸冷峻之色，他是学习小组长，对吴忠义这种不敬之词自然反感。

在这难闻人语又冷寂苍凉的暮野中，突然响起轻松的欢声笑语，使那张布于天地之间的浓重夜幕不得不启开，使那笼罩于荒野间的沉重恐怖气氛，也不得不松缓。人啊，真是宝物！

雾气游动了，枯草败枝中似乎充溢着一种新的生机。

不远处的草丛中传来几声宛如婴儿哭叫的声音，吴忠义一激灵站起来，瞪着双眼，惶惶地说：

“听！不是狼就是狐狸，都拿出枪来吧！”

田飞突然大笑了：

“吴忠义，完了，原来你就这么大胆呀？亏你还算从大比武场上下来的呢！都打开行李，就地睡觉！”

程树海偷瞟了吴忠义一眼，笑笑，却故作郑重地说：

“班长，吴忠义害怕，就让他睡中间吧！”

入夜，当大家挤在柴草窝里沉沉入睡的时候，持枪放哨的田飞在火堆上又添了一把柴。火焰跳起，借着明亮的光

华，他看见在此住地的周围，有好多野兽在走动，长尾巴，尖耳朵，咂嘴吐舌，二目荧荧闪光。它们转过去，走过来，一步不敢近前，却又不肯远离而去。

田飞心里一阵发冷。他知道那是狼。他也听说过许多关于狼的故事。他用绿棉手套擦擦刺刀，又在火上添了一把柴。这里刚入荒草甸不远，那难为世人所知的北二道叉，情况该怎么样呢？直线走，还有三十里路啊！

还是那句话，凶猛的野兽好对付，而人就不同了！他心里萌生出一种空寥的惆怅！

## 2、从朦朦胧黎明，到夜幕张天，三十里路，他们整整走了十二个小时！

这里更加沉寂，就象一片沉没在沙漠中的死水，没有人语鸟鸣，更没有狗吠鸡叫。雾纱中，那毫无规则、四分五散的幢幢小草房，都孤零零地趴在斑驳的盐碱地上，任凭寒冷噬咬，任凭冰霜侵袭，就象一个个在绝望中苦苦挣扎的衰微老人，呆睁着那双昏花凄楚的老眼，焦灼地渴盼着眼前出现一线得以生存的希望。这里也是普通人，落后是可想而知的。但绝不象外界传得那样野蛮、残忍！

在离庄足有二百多米的西南方向，有一幢离群索居的小破房，高不过两米，大不过十平方。房顶苦草脱落，土墙泥皮斑驳透风，摇摇欲坠，破烂不堪。没有门板的黑洞洞的门口上堆垛着不少芦苇捆子，只在门顶留下咫尺之宽的一条空当；没有窗户，只有一个脸盆大小的窟窿，也用柴草塞堵

着。

这原是庶民老黑赵堂的一个破房壳。是田飞他们左说右说才被允许搭成棚去住的。

小房坐北面南，背后是一片枯萎的芦苇，面前是一个冰结的水塘。无依无靠，孤苦伶仃，在清冷的月光下，瑟瑟抖动。

一阵窸窣响，门顶留下的那条空当变宽了。里面伸出两只手，接着又探出一颗头。头上戴着一顶护耳裁绒军棉帽，借着月光的辉映，那是一张不太光净的瘦削脸。脸上是一双明月般的、熠熠生辉的凤目，是田飞。向群众借房未如愿，这破房壳棚上顶，便成了他们的大本营。他们知足呢。

田飞从里面滚爬出来，拍拍棉大衣上的碱巴士，又双手捂嘴，用热气使劲哈了哈，才走近小房东南角那堆成捆的芦苇，弯腰抱起一捆，解开勒，趋近小房，“唰”地一声，双手抡扔上去。

小屋内被惊动了，里面呼喝地吵叫着，嘻嘻哈哈地扑腾着，谩骂着。

再一阵“唰唰”响，堵在门口的柴草被撤掉，一个兜头披顶着一件破旧黄色棉大衣，赤条着两根带弯的细长腿的大个子，一躬腰从里面钻出来，是吴忠义。这个大活宝，极会苦中作乐。

“得了班长，别鸡巴不知足了。不是这间小屋，咱今晚还不得象野鸡似的钻草棵子呀！”

“大个子，少罗嗦！这就是咱们的大本营，还能凑和呀！”

“倒霉了，这个兔子不拉屎的地方！救命恩人来了，连

个正经的房子也不让住。我看，又该打打仗了！”吴忠义将大衣穿好，一边哆嗦着弄草，一边发牢骚。

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什么意思？不打仗，老百姓哪里知道爱戴解放军呀？”

“你这个家伙！想得真绝。实话说，就是打仗，这里的老百姓也不见得认识解放军呢！”

说话间，屋里的另外四人也陆续地钻了出来。他们来到寒天冻地的门外，一个个佝偻着腰，抖擞着腿，既好奇又抱怨地数说着这前半夜的“寒窑”之苦，什么他的棉大头鞋冻在地皮上了，他的棉被外皮冻结了冰啊，边说还边嘟囔地骂胡街。

“都起来干什么？”

“不起来也睡不着哇，冷得象冰窖！”

“那就齐下手，把这些苇子都护在房山墙上！”

尽管都躲躲闪闪，抽抽缩缩，还是都干了起来。

吴忠义又憋不住了：

“班长，我真怀疑，咱们是不是来到原始人住的地方？”

“别胡咧咧了！”

“胡咧咧？真吓人！别的咱不说，就说我傍黑时见的那个事，你听了也会害怕的。当时，我到西边那片苇地里去解手，见一个披头散发，黑胡子老长的人，手里拿了把刀，正在割一个死孩子的小腿儿……那家伙看见我，胡子头发竖起来，连眼珠子都红了，象要吃人！你说，那是人，还是大猿猴？”